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22-060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胜利精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9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徐洋先生和刘劲波先生、独立董事黄辉先生和张雪芬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高玉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规划, 为实现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锂电池业务发展布局以及扩大车载中控屏的业务规模,同意公司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飞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飞拓”)为投资单位,计划总投资56亿元,分二期投资,投资建设若干条高性能复合铜箔生产线和3A光学膜生产线,具体投资进度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此外,同意安徽飞拓与安徽省舒城县人民政府签署《新能源汽车功能膜项目投资协议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下午15:00召开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62)。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22-062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基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精密”或“公司”)未来整体发展规划,为实现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锂电池的业务发展布局以及扩大车载中控屏的业务规模,公司拟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飞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飞拓”)为投资单位,计划总投资56亿元,分二期投资,项目一期投资额约8.5亿,拟投资建设15条高性能复合铜箔生产线、2条3A光学膜生产线,项目二期投资额约47.5亿,拟投资建设100条高性能复合铜箔先进技术生产线。其中,2022年底前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亿元,2023年底前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5亿元,2024年底前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8亿元,2025年底前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7亿元,具体投资进度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项目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2、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计划,同意安徽飞拓与安徽省舒城县人民政府签署《新能源汽车功能膜项目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项目投资协议》”)的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安徽省舒城县人民政府签署相关文件。

3、本次对外投资并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新能源汽车功能膜项目

2、投资主体:安徽飞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投资地点:安徽舒城杭埠经济开发区

4、项目介绍:复合铜箔为新型锂电池负极集流体材料,相较传统电解铜箔具有高密度、低成本、安全性高等特点,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电子、消费电子、5G通讯等领域,目前产品渗透率仍处于较低水平,市场未来市场空间巨大,公司自2021年起对相关产品进行市场调研、产品研发,目前已确定该产品的工艺路线、试生产并部分送样;3A光学膜具体为AR防反射膜、AG防眩光膜、AF防指纹污染膜,可应用于车载显示屏和消费电子产品等领域,该产品已批量生产并供货,本次项目投资将进一步扩大该产品的业务规模。

5、投资规模及内容:项目总投资56亿元,一期投资额约8.5亿,拟投资建设15条高性能复合铜箔生产线、2条3A光学膜生产线;二期投资额约47.5亿,拟投资建设100条高性能复合铜箔先进技术生产线。其中:2022年底前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亿元,2023年底前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5亿元,2024年底前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8亿元,2025年底前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7亿元,上述投资进度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预计项目完成后,3A光学膜生产线总设计年产能85万平方米,复合铜箔生产线总设计年产能12亿平方米。

6、资金来源: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项目投资协议》

2022年9月28日,安徽飞拓与安徽省舒城县人民政府签署了《项目投资协议》,根据《项目投资协议》,甲方为安徽省舒城县人民政府,乙方为安徽飞拓,主要内容如下: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实行全程服务,协助乙方完成项目的立项(含项目可研、环评、能评、安评、申请废水排放指标等)、建设规划、注册登记、开工手续等事项,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保证乙方项目用地的供水、排水、供电、道路、通讯等基础设施至项目用地红线外侧。

3、甲方负责做好周边群众的矛盾排查和社会稳定工作,以确保乙方有一个良好的施工和生产经营环境。

4、甲方为乙方投资项目争取国家及地方有关产业政策,协助乙方申报省、市各项政策性补贴。

5、甲方依托职业培训相关政策,协调和帮助乙方开展职业技术人员的培训和人力招录工作。

6、甲方给予乙方享受一定比例的固定资产投入补贴。

7、甲方有权对各项补贴、扶持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确保补贴资金用于乙方在甲方所在地新注册独立法人企业的经营发展,不得作为股权激励、分红和收入提现。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规划建设方案应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甲方规划要求。乙方确保本项目符合环保和安全生产要求,并经环保和安全部门评价认可,不得对周边群众生产、生活造成侵害。

2、乙方在进行建设、生产和经营活动中,应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3、乙方加强节能管理。项目在动工建设前应依法进行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确保单位产值能耗在能评要求的范围内。严格依法依规开展工业总产值、能源消费统计工作,确保产值核算与能源核算相统一。每年向县节能工作主管部门报送上年度的能源消费情况、能源利用效率、节能目标完成情况和节能效益分析、节能措施等内容。

4、乙方高层次人才(符合甲方认定标准的)可享受一定的个税奖励。

5、乙方应按约定完成投资额,乙方按照一定的比例享受甲方给予的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6、乙方应确保新购置设备及相关固定资产完全用于舒城项目,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移出域外。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深耕多年,在复合板加工、AG/AR/AF镀膜、干法AG/AR/AF Film制造及贴膜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和技术积累。投资建设高性能复合铜箔生产线,是公司立足现有的技术、经验优势和设备等资源,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进行新型锂电池负极集流体材料的研发和生产,旨在扩大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未来核心竞争力;投资建设3A光学膜生产线,旨在进一步扩大公司车载中控屏和消费电子领域产品的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

2、本次签署《项目投资协议》,投资建设高性能复合铜箔生产线和3A光学膜生产线,是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规划,有利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和拓宽公司业务发展空间,提升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对推进和落实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具有积极意义。

3、本次项目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正常运行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目前无法准确预计本次投资项目对公司未来财务及经营利润的影响。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分二期实施,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着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市场变化、行业发展趋势、技术路线变化、经验管理水平变化、国家或地方政策调整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项目的投资规模和推进进度可能不及预期,其中,高性能复合铜箔生产线项目,目前产品已试生产并部分送样,但产品技术认定及市场应用仍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新能源汽车功能膜项目投资协议书》。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22-062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精密”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现决定于2022年10月14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14日(星期五)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0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10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苏州市高新区浒关工业园金旺路6号1A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

2、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将对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统计。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以2022年10月12日下午16:00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2、登记时间:2022年10月12日(9:0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姓名:李蕴桓

电话号码:0512-69207200

传真号码:0512-69207112

电子邮箱:zhengquan@vicsz.com

5、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26 投票简称:胜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0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0月1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10月14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2022年9月28日至2022年10日14日)

备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的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22-063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胜利精密”)于2022年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2月14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胜利”)、胜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合肥胜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中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及苏州普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5家公司在申请银行授信、承兑汇票、信用证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13.3亿元人民币,其中为安徽胜利提供不超过5亿元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12个月,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关于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和《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为支持安徽胜利的融资需求,公司与舒城县金龙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编号为舒金龙保证字(2022)第0074号的《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1亿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安徽省六安市舒城杭埠经济开发区

4、法定代表人:高玉根

5、注册资本:204,750万人民币

6、成立时间:2013年7月17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23073907009F

8、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冲压件、金属结构件、模具、五金配件、低压电器、注塑件、喷涂、玻璃制品、玻璃真空镀膜、玻璃深加工产品、笔记本电脑结构件、触摸屏(感应玻璃和模组)、显示模组、光学功能膜片、复合板装饰、镁铝合金零部件、镁金属制品、金属材料、塑料材料、电子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安徽胜利成立于2013年7月17日,注册资本为204,750万元人民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胜利主要从事与精密结构件等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近三年,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11、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2,953.33	359,607.19
负债总额	240,905.98	230,826.52
净资产	122,047.35	128,780.67
资产负债率	66.37%	64.19%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113,666.70	203,784.82
营业利润	-5,795.32	-24,345.72
净利润	-6,733.31	-20,981.46

注:上述2021年数据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衡苏审字(2022)00444号”《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22年半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12、其他说明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核查,截至本公告日,安徽胜利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安徽胜利目前整体生产经营正常,业务发展稳定,具备正常履约能力,资信状况良好。

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担保本金余额:1亿元人民币

2、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征收、征用补偿费用以及诉讼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未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旨在为被担保方提供流动性资金支持,确保其融资业务持续稳定,有利于被担保方业务稳定发展和效益提升,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2年8月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9.3亿元,占公司202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42.3%;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11.67亿元,占公司202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5.59%;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总余额为3.73亿元(其中,公司对参股公司普强电子的担保余额为257.64万元;对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92亿元;对原全资子公司富强科技的担保余额为7,844.65万元(为前期审议担保额度有效期内在股权转让前发生借款的担保余额,待各期借款到期后不再新增),占公司202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8.18%。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2-056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商标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共计8项商标注册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名称	注册商标号	核定使用商标类型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注册有效期限
1	焦糖	第52882049号	国际分类:20	家具;床垫;床;沙发;茶几;非金属墙;壁炉隔屏(家具);镜子(玻璃镜);苇、藤或竹制遮光帘;石膏制艺术品;展示板;食品用塑料装饰品;宠养宠物窝;非金属制身份鉴别手环;家具门;室内窗用遮光帘(家具);棺材(截止)	2021年12月14日至2031年12月13日
2	CARAMEL	第57503752号	国际分类:20	非金属制身份鉴别手环;棺材用非金属附件(截止)	2022年05月07日至2032年05月06日
3	CARAMEL	第57512133号	国际分类:24	装饰织品;纺织品制标签;纺织品制墙上挂毯;造纸毛毯;纺织品窗帘;哈达;纺织品制或塑料制旗;寿衣(截止)	2022年04月14日至2032年04月13日
4	富森美	第51183281号	国际分类:35	广告;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及活动;替他人推销;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人事管理咨询;对购买定单进行行政处理;会计;销售展示架出租;寻找赞助;进出口代理;关于寻找赞助的咨询服务(截止)	2021年12月14日至2031年12月13日
5	S6设计万象	第56064844号	国际分类:35	广告;广告空间出租;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替他人推销;市场营销;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人事管理咨询;对购买订单进行行政处理;会计;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截止)	2021年12月28日至2031年12月27日
6	CARAMEL	第57525391号	国际分类:35	销售展示架出租(截止)	2022年03月28日至2032年03月27日
7	富森美快闪店	第59682954号	国际分类:35	广告;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替他人推销;市场营销;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人事管理咨询;对购买订单进行行政处理;会计;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批发服务;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截止)	2022年03月21日至2032年03月20日
8	富森美慢闪店	第59705956号	国际分类:35	广告;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替他人推销;市场营销;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人事管理咨询;对购买订单进行行政处理;会计;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批发服务;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截止)	2022年03月28日至2032年03月27日

以上商标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加强对注册商标的保护,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防止商标侵权事件的发生,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2-057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主席程良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2年5月17日,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监事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公司监事会主席程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075%),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15个交易日后至未来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000股(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19%)。

2022年9月8日,公司监事会主席程良先生的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经过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近日,公司收到监事会主席程良先生发来《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监事会主席程良先生已按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完成了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将上述股东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监事会主席程良先生减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程良	集中竞价	2022年9月27日	13.22	14,000	0.0019%

程良先生本次减持股份的来源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二期已解除限售的股份。

目前程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42,300股,其中限售股份42,225股,无限售流通股份75股,持有股份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56%。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述股东将继续履行承诺,严格按相关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程良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5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11:00-12: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于2022年9月28日11:00-12: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张崇舜先生,董事、总经理赵学忠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晨阳先生,财务负责人胥达先生及独立董事章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并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答复,现将主要问题及答复情况整理如下:

问题1、能否请管理层就2022股权激励目标的可完成性进行分析?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2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37,827.27万元,同比增长17.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23.74万元,同比增长434.97%。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为营业收入不低于52亿元或净利润不低于1.6亿元。电动两轮车行业销售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每年7-9月为行业传统销售旺季,公司管理层将抓住机遇,力争实现目标的达成。谢谢!

问题2、你们的定增进展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于2022年6月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42号),详情请阅公司于2022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目前公司正在有序推进发行工作。谢谢!

问题3、近期消费者反映,2021年在贵公司销售门店购买“销售宣传的新国标电动车自行车”在2022年河北实施新国标自行车上牌时发现属于电动摩托车,无法上正式牌照和临时牌照,请问贵公司是否存在虚假销售,这批消费者遇到问题怎么解决?同时,此前网络有传闻贵公司非标车当电摩卖,传闻是否属实?贵公司2021年处理了那么多不能上牌的电动车库存为何利润还临近亏损边缘?贵公司作为昔日行业龙头请如实回答,谢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近几年国家陆续出台各类相关政策标准,如《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关于开展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电动摩托车和电动轻便摩托车通用技术条件》、《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许可管理办法》、《快递暂行条例》等,这些法规将电动两轮车明确分类为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三大细分品类。电动自行车新、旧国标过渡期结束后,部分旧国标电动自行车不符合电动自行车新国标的标准,将纳入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领域。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实施产品强制性CCC认证和企业生产一致性能力执行资质准入管理。以上三类产品,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和各项标准。我国电动自行车行业在市场销售环节存在可以解码、违规提速的现象,被篡改后的车辆不符合《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GB17761-2018)要求,极易引发交通安全、车辆起火等公共安全事故。公司虽然在电动自行车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GB17761-2018)要求,但由于现有防篡改技术手段无法完全杜绝改装,存在第三方为了迎合部分市场需求,对本公司生产的电动自行车产品进行私自改装,破解原有防篡改设计进行超速,从而引发交通安全问题的风险,并可能对公司品牌声誉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将肩负起应有的社会责任,将加大研发创新、升级防篡改技术手段,最大限度的从技术手段上防止私自改装电动自行车的情况发生;同时将加大对经销商及消费者的风险警示及教育,对经查实存在问题的经销商进行限期整改,对拒不整改的,依据合同和相关管理规章进行严肃处理,对严重损害公司品牌声誉及造成经济损失的,公司将依法保留追究其相关责任的权利。关于2021年度公司业绩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为了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在2021年着力于加大销售渠道建设力度。经销渠道实现销售收入同比增长38.88%,销售费用同比增加29.53%。同时受共享出行投放节奏变化影响,公司直销业务规模出现较大计划缺口,直销渠道销售收入同比减少72.96%。2022年公司将全力以赴做好生产经营工作,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谢谢!

问题4、请问你们今年产品毛利率比去年有没有提高?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2年半年度综合毛利率较去年同期略有提升,详见半年度相关财务指标。谢谢!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2-074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汇绿生态,证券代码:001267)交易价格于2022年9月27日和2022年9月2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该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五)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云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31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9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2日通过书面及电讯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魏忠雄先生退休辞职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魏忠雄先生退休辞职的公告》(临2022-032)。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云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32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魏忠雄先生退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魏忠雄先生